

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福建新华发行集团泉州分公司

泉教思〔2018〕6号

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 泉州市教育局 福建省新华发行集团泉州分公司关于组织 开展“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青少年 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教育局、新华书店，市直中小学：

根据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妇联、福建新华发行集团《关于组织开展“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第25届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的通知》（闽委宣联〔2017〕40号）和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有关文件精神，为促进本届读书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决定组织开展“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举办中小学生读书

征文、中学生演讲、小学生讲故事比赛，同时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全省相关项目的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中小学生读书征文比赛

(一) 征文要求

本届征文比赛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为主题。参赛对象为小学中高年级学生和中学生。参赛者应认真阅读活动读本，紧扣活动主题，就读本中的有关论题谈自己的认识和体会；可以通过读书和参加活动，畅谈自己是如何把个人的成长融入新时代发展之中；可以规划如何以参加这次读书活动为契机，不断提高和完善自己，勤奋学习、敢于创新，创造美好未来。

征文必须由参赛学生自己撰写，不能抄袭他人作品。指导教师应切实加以指导，可在文章后写上简明扼要的评语。文章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内容充实、表达顺畅，表现积极向上的理想和信念。文章题目要明确体现内容主旨，不宜简单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读后感、有感等为题。

小学生征文不超过 800 字，中学生征文不超过 1200 字。作者在文章标题下署名，顺序为：福建省泉州市、县（市、区）学校和班级、作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市直学校不须写所在县（市、区））。

(二) 推荐数量

各地各校在开展相应活动的基础上，各县（市、区）中学组、小学组分别推荐 6 篇，市直学校各推荐 3 篇。

(三) 报送时间

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市直中小学把参赛征文的电子稿整理后，于5月8日前发送至泉州市教育局思政科电子邮箱：
22783508@163.com。

(四) 评奖名额

征文比赛按中学组和小学组，由活动组委会组织专家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获一等奖征文将推荐到福建省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参加全省征文比赛。

二、中学生演讲比赛和小学生讲故事比赛

(一) 参赛要求

演讲、讲故事的内容必须紧扣本届读书活动的主题，要求以生动的语言和感人的事例，表达对活动主题的理解和参加读书活动的感受，展现新时代青少年学生爱党爱国、奋发进取的精神风貌。讲题要鲜明，内容要连贯，语言要符合年龄特点。参赛选手必须使用普通话，要求表达清晰、讲述流畅、精神饱满、仪态自然。选手着装应整洁大方，少数民族同学可着民族服饰。

中学生演讲比赛的讲稿内容，必须由参赛者自己撰写，应表达本人参加读书活动获得的切身感受。如借鉴他人作品的有关内容，应结合自己的认识和感受进行再创作，不可抄袭他人作品。中学生演讲比赛的讲述时间不超过5分钟。

小学生讲故事比赛的讲稿内容可取材于身边的事情，或亲身经历或听他人讲述；也可选取活动读本中感触较深的故事情节，

或其他读物中与活动主题贴近的故事情节，无论选取什么样的题材，都应融入自己的感受和体验，用自己的真情实感来表达。小学生讲故事比赛的讲述时间不超过 4 分钟。

（二）比赛形式及流程

初赛阶段：即日起至 5 月 20 日，各县（市、区）市直中小学开展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为主题的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活动中学生演讲、小学生讲故事的现场比赛。按推荐名额，报送选手比赛视频参加泉州市中学生演讲、小学生讲故事比赛评选。

市赛阶段：5 月 21 日——5 月 31 日，由活动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评委对各单位推荐的视频资料进行评审，不另行组织现场比赛。6 月初，公布评审结果，并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全省比赛。

（三）推荐名额及报送方法

各县（市、区）分别推荐 1 名中学生参加演讲比赛、1 名小学生参加讲故事比赛；市直中学各推荐 1 名中学生参加演讲比赛；市直小学各推荐 1 名小学生参加讲故事比赛。

各单位将推荐选手的演讲（讲故事）视频刻录在光盘中（WMV 或 AVI 格式）。选手本人形象必须出现在视频主画面中，声音和图像同步录制，选手不要自我介绍，视频中不得出现学校名称、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姓名。演讲（讲故事）如采用配乐、配背景等辅助手段时，须保证选手的声音和形象足够清晰，避免喧宾夺主。各单位在报送光盘前应认真检查，确保视频资料符合

要求、画面稳定、声音清晰。光盘上应注明参赛选手及所在县（市、区）学校名称。

各单位于5月21日前将推荐选手比赛视频光盘一式2份、每位选手的讲稿一式5份（讲稿内容不得出现学校名称、选手姓名和指导教师姓名）和参赛选手报名表一份（附件3）报送泉州市教育局思政科（泉州市东海行政中心C座三楼324室），讲稿电子文档及参赛选手报名表发送至思政科邮箱：22783508@163.com。

（四）奖项设置及奖励

由活动主办单位组织专家对选送的视频资料进行评选，评出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并择优推荐参加省级比赛。

三、其它事项

各地各校要按照《关于组织开展“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读书教育活动四项春苗杯主题活动的通知》（闽组委〔2018〕1号）（附件1）《关于“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读书教育活动相关奖项评选的通知》（闽组委〔2018〕2号）（附件2）精神和要求，积极组织开展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

我市参加全国、全省青少年读书教育活动的各奖项及名额详见附件4、5。（由全国、全省青少年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颁发证书）

附件：1.关于组织开展“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读书教

育活动四项春苗杯主题活动的通知

2. 关于“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读书教育活动相关奖项评选的通知
3. 中学生演讲和小学生讲故事比赛报名表
4. 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全国各奖项名额泉州地区分配表
5. 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福建省评比表彰奖项名额泉州地区分配表

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

泉州市教育局

福建新华发行集团泉州分公司

2018年4月13日

抄送：福建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4月13日印发

关于组织开展“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 读书教育活动四项春苗杯主题活动的通知

闽组委〔2018〕1号

各设区市组委会：

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为主题的第25届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已在我省全面展开，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为了落实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关于第25届读书活动举办四项春苗杯主题活动的通知》（全组委文字[2017]8号）以及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妇女联合会、福建新华发行集团《关于组织开展“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第25届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的通知》（闽委宣联[2017]40号）的有关精神，促进本届读书教育活动深入开展，福建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决定，依照往届读书活动的做法，继续举办征文比赛、讲故事比赛、演讲比赛和春苗网知识竞赛。现将各项活动的有关安排和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征文比赛

全国组委会和福建省组委会将同时举办本届读书教育活动

学生征文比赛（推荐数详见附件）。

1. 参赛对象

本届征文比赛是第 25 届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的内容之一。参赛者必须是参加本届读书教育活动，在认真读好活动用书的基础上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表现出色的小学中高年级学生和中学生。参赛者名单由基层选拔推荐，报省组委会审核批准后产生。未参加本届读书活动或未经当地组委会选拔推荐者，不能参赛。

2. 征文要求

本届征文比赛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为主题。参赛者应认真阅读活动读本，紧扣活动主题，就读本中的有关论题，谈自己的认识和体会，真实地表达自己通过阅读活动读本和参加主题实践活动的感受、收获和提高。

作文必须是参赛学生自己撰写，不能抄袭他人作品。辅导教师应切实加以指导，可在作文后写上简明扼要的评语和推荐意见并署名。作文要求主题鲜明、观点正确、内容充实、表达顺畅，表现积极向上的理想信念。作文题目应明确提示内容主旨，不宜简单地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读后感、有感等为题。

小学生作文不超过 800 字，中学生作文不超过 1200 字。作文要求字迹清楚，书写工整。作者在作文标题下署名，顺序为：省（区）市（县）、学校和班级、姓名；在作文末尾注明作者通讯地址和联系电话。

3. 报送时间

请各地组委会按照省组委会分配的征文数量，认真选送作文，并于 2018 年 5 月 1 日前发送电子版稿件至福建省组委会电子信箱 fjreadedu@sina.com，福建省组委会将组织专家评选，并推荐优秀征文报全国组委会参评。过期稿件、超出推荐名额的稿件，不参加评审。

4. 比赛方式

本届读书活动征文比赛分小学组和中学组。福建省组委会将从各地组委会选送的征文中评选 30 篇(小学、中学各 15 篇)参加全国组委会的征文比赛。全国组委会将邀请有关专家组成评审组，对参赛征文进行评审，评出一、二、三等奖。

5. 评奖名额

本届全国征文比赛小学生组设一等奖 50 名，二等奖 100 名，三等奖若干名；中学生组设一等奖 40 名，二等奖 80 名，三等奖若干名。

6. 表彰和奖励

各类获奖征文名单在春苗网公布表彰。

全国组委会向各类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

中国妇女出版社和新世界出版社将本届征文比赛获一等奖和二等奖的作文汇编出版《小学生获奖作文选》和《中学生获奖作文选》。

二、小学生讲故事比赛和中学生演讲比赛

1. 比赛时间

福建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拟于 7 月份在福州举办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为内容的讲故事、演讲比赛，选拔进京参赛选手，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 参赛对象、评选条件及要求

讲故事比赛和演讲比赛参赛选手的讲述内容，必须紧扣本届读书活动“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这一主题。要求以生动的语言和感人的事例，表达对活动主题的理解和参加读书活动的感受，展现新时期青少年热爱党、热爱祖国、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讲题要鲜明，内容要连贯，语言要符合年龄特点。讲述必须使用普通话，要求表达清晰、讲述流畅、精神饱满、仪态自然。选手着装应整洁舒展、大方得体，少数民族同学可着民族服饰。

小学生讲故事比赛的讲稿内容可取材于身边的事情，或亲身经历或听他人讲述；也可选取活动读本中感触较深的故事情节，或其他读物中与活动主题贴近的故事情节，无论选取什么样的题材，都应融入自己的感受和体验，用自己的真情实感来表达。

中学生演讲比赛的讲稿内容，必须由参赛者自己撰写，应表达本人参加读书活动获得的切身感受，不能照搬他人作品。如果借鉴他人作品的有关内容，也应结合自己的认识和感受进行再创作，不能完全照抄照搬，因为这样做不能体现参赛选手参加读书活动的真实收获。这一点在本届演讲比赛中予以强调，

请参赛选手特别注意，以免影响成绩。

小学生讲故事比赛的讲述时间不能超过 4 分钟。

中学生演讲比赛的讲述时间不能超过 5 分钟。

复赛和决赛中超时均扣分（缺时不扣分）。

参加福建省选拔赛的选手报到时须向竞赛组提交 20 份讲稿（A4 纸电脑打印），并注明姓名、性别、市（县）、校名、班级和联系电话；

3. 奖项设置及奖励

（1）福建省选拔赛设一等奖若干名，二等奖若干名。

（2）福建省组委会将对各获奖选手发给证书和奖品。

（3）获得省选拔赛一等奖的学生将参加全国组委会在北京举办的讲故事、演讲比赛和夏令营活动。

（4）所有参加全国比赛的选手均须在北京参加复赛，由评委现场打分，按得分高低为序，小学生讲故事组前 14 名选手进入决赛，中学生演讲组前 11 名选手进入决赛，在决赛中争夺一、二等奖。未进入决赛的选手荣获三等奖。

三、春苗网知识竞赛

1. 竞赛网址、时间和竞赛题

本届春苗杯知识竞赛在全国组委会网站“春苗网”举办，网址 www.chunmiao.cn，本网址在各读本中注明。

本届知识竞赛的竞答题分小学组和中学组，每组分 4 期出题，出题日期为：2018 年 2 月至 5 月的每月 10 日，答题截止日

期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此期间竞答各期竞赛题均为有效。

2. 参赛对象

本届春苗杯知识竞赛是第 25 届读书活动的内容之一。参赛者必须是参加本届读书活动的小学中高年级学生和中学生，必须在认真阅读活动读本的基础上，以真实身份参加相应组别的知识竞赛，不能超范围答题。例如：以小学生身份答中学生竞赛题，或以中学生身份答小学生竞赛题，均为无效。

3. 答题方法及要求

- (1) 打开春苗网，点击主页上设立的“春苗杯知识竞赛”按钮，选择与所参加的读书活动相符的主题（与所使用的活动读本相符）；
- (2) 遵照网页上的要求，准确填写个人注册信息；
- (3) 认真阅读竞赛题，并按提示和要求答题；
- (4) 确认答题完毕后，点击“发送”按钮，将答卷发出；
- (5) 务必在规定的答题日期内发出答卷，过期答卷无效；
- (6) 参赛者必须使用真实的个人信息，每期竞赛题每人限答一次。

4. 评奖表彰办法

竞赛评审组对全部有效答卷进行评审，先评出各期答题均正确的答卷，然后根据各地参加读书活动人数、参与知识竞赛人数以及答卷提交时间的先后等进行综合评定，评出小学组优胜奖 300 名，中学组优胜奖 300 名。

获奖者名单在春苗网公布表彰。
全国组委会向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
请各地组委会按本《通知》精神切实组织好上述各项活动。
特此通知。

附件：第 25 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福建省讲
故事演讲选拔赛、征文比赛名额分配表

福建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
活动组委会

2018 年 3 月 16 日

关于“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读书教育 活动相关奖项评选的通知

闽组委〔2018〕2号

各设区市组委会：

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为主题的第25届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已在我省全面展开，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现设立学生特等奖、教师特等奖等奖项，对取得优秀成绩的学生和工作成效显著的教师及组织者予以表彰奖励。

一、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表彰奖项

设立学生特等奖、教师特等奖、组织特等奖等奖项，进行评选表彰。

1. 评选办法

由省组委会根据各地开展读书教育活动的情况，依据本通知附件3规定的评比表彰办法，将名额分配至各市县组委会，再由各市县组委会组织评选推荐（名额分配表详见附件1、2）。

2. 表彰办法

（1）部分学生特等奖（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不评）、教师辅导特等奖和宣传部门或教育部门组织特等奖的获奖者安排进

京参加全国组委会召开的总结会，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2）获得奖项的学生、教师和组织者，全国组委会将发给获奖证书。

二、福建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评选表彰奖项

（一）评选 100 名读书活动优秀组织者

1. 评选条件

（1）做好本届读书活动的组织部署，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活动。

（2）广泛宣传发动，积极组织学生参与读书活动。

（3）结合本届活动主题进行指导，抓好各项活动的落实工作。

2. 表彰办法

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

（二）评选 1000 名读书教育活动优秀学生

1. 评选条件（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2）

（1）积极参加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表现出色，认真读好活动用书，学习成绩显著，写出一篇以上读书体会文章，并参加年龄段以上（含年龄段）讲故事比赛或演讲比赛活动，在本地区读书活动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

（2）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文明行为，能遵守学校有关规章制度，诚实守信，热爱劳动，积极参加集体活动；

- (3) 勤奋学习,成绩良好;
- (4) 积极发动周围同学共同参与读书活动。

2. 表彰办法

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

(三) 评选 100 名读书教育活动优秀教师

1. 评选条件(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2)

- (1) 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
- (2) 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导教育青少年,爱岗敬业,热爱学生,注重实施素质教育,全面关心学生成长。
- (3) 积极组织学生参与读书活动,所在年级或班级活动参与面广,能结合活动主题,精心指导学生开展各项活动,所辅导的学生在各级读书活动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 (4) 在读书活动中围绕主题,撰写一篇以上辅导文章或经验总结文章。

2. 表彰办法

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

特此通知。

附件 : 1. 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评比表彰办法
2. 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全国

各奖项名额分配表
3.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福建省
评比表彰奖项名额分配表

福建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

2018年3月20日

中学生演讲和小学生讲故事比赛报名表

类别	姓名	性别	所在学校、班级	参赛题目	指导教师及联系电话
小学生讲故事比赛					
中学生演讲比赛					

推荐单位：_____

年 月 日

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全国各奖项名额泉州地区分配表
(由全国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颁发证书)

单位	学生					教师		组织		先进工作者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秀奖	特等奖	优秀奖	特等奖	优秀奖	
市直		1	1	2	200		1		1	
鲤城区	1	1	2	4	400	1			1	
丰泽区	1	1	2	3	300		1		1	
洛江区		1	1	2	200				1	
晋江市	1	1	2	5	500		1	1		
石狮市	1	1	2	3	300		1		1	1
惠安县	1	2	4	9	900	1			1	1
台商投资区	1	1	2	4	400		1		1	
安溪县	2	3	5	11	1100	1			1	
永春县	1	1	3	7	700		1	1		
德化县	1	1	3	6	600		1	1		
南安市	4	6	14	26	2700	1	1	1	1	1
泉港区		1	1	2	200		1		1	
合计	14	21	42	84	8500	4	9	4	10	3

泉教思〔2018〕6号附件5

第二十五届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福建省评比表彰奖项名额泉州地区分配表

(由省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颁发证书)

单 位	读书活动优秀组织者	读书活动优秀教师	读书活动优秀学生
市直	1	1	14
鲤城区	1	1	10
丰泽区	1	1	10
洛江区	1	1	5
晋江市	2	2	20
石狮市	1	1	10
惠安县	3	3	30
台商投资区	1	1	10
安溪县	3	3	30
永春县	2	2	20
德化县	2	2	20
南安市	5	5	50
泉港区	1	1	10
合计	24	24	239